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途屹控股

TU Y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7,115	12,581	115.5
毛利	12,785	7,015	82.3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2,716	(3,626)	174.9
毛利率(%)	47.2%	55.8%	(8.6)個百分點
每股溢利／(虧損)－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27	(0.36)	175.0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比變動 (%)
流動比率(%)	115.6	103.6	12個百分點
資本負債比率(%)	26.6	26.7	(0.1)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回顧期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央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取消對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爆發有關的嚴格預防措施後，本集團及中國的旅遊及酒店業（「行業」）迅速振興及復甦。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初全面恢復及重新建立其出境旅行團產品及出境獨立自由旅客產品（「自由行產品」）的種類及容量。該等產品先前根據文化和旅遊部辦公廳及杭州市文化廣電旅遊局發出的通知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暫停銷售。本集團整體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115.5%。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6百萬元相比有大幅改善。董事會議決不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中國及日本的知名全面旅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專注於設計、開發及銷售日本出境遊旅行團及當地遊以及出境自由行產品；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和其他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經營以日本生活方式為主產品的線上店舖零售商及其電商業務平台－「店長直郵」品牌下的線上跨境免稅店業務（「免稅店業務」）以及經營由本集團在日本擁有的伊豆修善寺滝亭酒店（「靜岡酒店」）及康福酒店（「東京酒店」）（統稱為「酒店業務」）。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管理層調整業務戰略，以應對消費者生活方式及消費模式由新冠病毒前時代向新冠病毒後時代的轉變，預期服務及旅遊支出，而非線上購物將會增加。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旅行團銷售及當地遊銷售顯著回升，收益分別增加約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此外，該等分部的每名旅客平均收益（「每名旅客平均收益」）分別增加至約人民幣8,583元及人民幣356元。旅行團銷售及當地遊銷售的上升趨勢進一步刺激酒店業務的整體銷售。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酒店業務的收益飆升約223.8%，約為人民幣8.1百萬元，而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67.7%增加至約80.7%。此外，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靜岡酒店及東京酒店的入住率分別攀升至約15.5%及86.0%，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顯著上升。

同時，隨著消費者生活方式及消費模式轉變，於回顧期間，免稅店業務的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約64.1%。本集團預計此下行趨勢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一直持續，但有望於二零二四年回復增長。

展望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及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除專注於一般重點領域外，將(i)建立其自身的產品品牌，擴大免稅店業務的產品設計及製造能力；(ii)挖掘及推出定制旅遊產品；及(iii)啟動申請與提供跨境支付／轉賬／兌換服務有關的金融牌照，本集團已將目光投向酒店管理領域，旨在轉向更為輕資產的業務模式。憑藉自酒店業務所得專業知識，加上透過銷售旅行團及銷售當地遊累積的穩健客戶基礎，本集團計劃將其業務分部擴展至酒店管理業務，以充分發揮本集團在行業專長的潛能。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率

於回顧期間，收益、每名旅客平均收益（「每名旅客平均收益」）及毛利率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明細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每名旅客 平均收益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毛利率 (未經審核)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每名旅客 平均收益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毛利率 (未經審核)
銷售旅行團	4,952	8,583	18.3%	14.5%	-	-	-	不適用
銷售當地遊	6,687	356	24.7%	23.7%	-	-	-	不適用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淨額收入 (淨額基準)	317	221	1.2%	100%	-	-	-	不適用
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的淨額 收入(淨額基準)	2,703	76	10.0%	100%	-	-	-	不適用
酒店業務－日本	8,135	1,937	30.0%	80.7%	2,512	263	20.0%	67.7%
免稅店業務 －日本、中國台灣及中國	3,403	不適用	12.4%	38.1%	9,481	不適用	75.4%	49.9%
其他	918	-	3.4%	-	588	-	4.6%	-
	27,115		100%	47.2%	12,581		100%	55.8%

銷售旅行團、銷售當地遊、銷售自由行產品的淨額收入以及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淨額基準)

本集團旅行團一般包括航班、酒店住宿、餐飲、交通、觀光套餐，並從出發至返回中國由本集團領隊陪同，涵蓋標準化旅行團至針對有特定需求客戶的自選及定制旅遊。本集團的當地遊產品一般包括一日至六日之當地遊，主要針對並非旅行團亦非自由行產品客戶及分開購買機票／酒店住宿，但希望參加當地遊的旅客。自由行產品主要包括機票、酒店住宿及航班加酒店組合套票。

銷售旅行團、銷售當地遊、銷售自由行產品的淨額收入以及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的收益分別增加約人民幣5.0百萬元、約人民幣6.7百萬元、約人民幣0.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7百萬元，乃由於中國中央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取消對新冠病毒爆發有關的嚴格預防措施後，本集團恢復該等業務。

酒店業務－日本

本集團經營其自有的靜岡酒店及東京酒店。酒店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1百萬元，毛利率上升約13.0%，主要由於上文業務回顧所述原因。

免稅店業務－日本及中國台灣以及中國

本集團於東京酒店物業經營其免稅店業務，連同其名為「店長直郵」的線上免稅店業務。於回顧期間，免稅店業務的收益減少約64.1%，其毛利率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約49.9%下降11.8個百分點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約38.1%，主要由於上文業務回顧所述原因。

行政開支

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增加約18.9%。有關增加與本集團業務規模恢復及擴增一致，主要由於上文業務回顧所述原因。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7,115	12,581
銷售成本及提供服務		<u>(14,330)</u>	<u>(5,566)</u>
毛利		12,785	7,01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4,221	1,803
銷售及分銷成本		(3,056)	(3,345)
行政開支		(10,256)	(8,626)
其他開支		(393)	(54)
融資成本	6	<u>(627)</u>	<u>(664)</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2,674	(3,871)
所得稅抵免	7	<u>42</u>	<u>245</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u>2,716</u></u>	<u><u>(3,626)</u></u>
其他全面收益：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654)	(9,662)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u>-</u>	<u>(27)</u>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u>(1,654)</u></u>	<u><u>(9,689)</u></u>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1,062</u></u>	<u><u>(13,315)</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2,716	(3,609)
非控股權益		—	(17)
		<u>2,716</u>	<u>(3,626)</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62	(13,298)
非控股權益		—	(17)
		<u>1,062</u>	<u>(13,315)</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8	0.27	(0.36)
攤薄(人民幣分)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975	95,578
投資物業		16,824	16,824
使用權資產		2,700	3,249
永久業權土地		39,524	41,233
其他無形資產		353	39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0	9	10
遞延稅項資產		7,450	7,584
		157,835	164,87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848	1,602
應收賬款	12	5,268	85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25	3,1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580	8,915
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	13	1,500	1,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31,406	29,890
		55,727	45,87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3,601	1,261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509	13,784
計息銀行借款	15	27,138	27,496
租賃負債		409	1,147
應付稅項		553	588
		48,210	44,276
流動資產淨值		7,517	1,6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5,352	166,47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5	29,311	31,600
租賃負債		2,213	2,023
遞延稅項負債		4,462	4,548
		<u>35,986</u>	<u>38,171</u>
資產淨值		<u>129,366</u>	<u>128,30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8,797	8,797
儲備		118,616	117,55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u>127,413</u>	<u>126,351</u>
非控股權益		1,953	1,953
權益總額		<u>129,366</u>	<u>128,30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558	(14,424)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31)	(3,610)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u>(1,803)</u>	<u>(1,28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24	(19,31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92	7,34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890</u>	<u>43,614</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u><u>31,406</u></u>	<u><u>31,641</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儲備*	累積虧損*	重估儲備*	因收購非 控股權益而 產生的差額*	外幣 換算儲備*	合計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797	91,120	88,967	6,482	(14)	(50,887)	1,579	(19)	(19,674)	126,351	1,953	128,304	
本期間溢利	-	-	-	-	-	2,716	-	-	-	2,716	-	2,716	
匯兌差額	-	-	-	-	-	-	-	-	(1,654)	(1,654)	-	(1,654)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797</u>	<u>91,120</u>	<u>88,967</u>	<u>6,482</u>	<u>(14)</u>	<u>(48,171)</u>	<u>1,579</u>	<u>(19)</u>	<u>(21,328)</u>	<u>127,413</u>	<u>1,953</u>	<u>129,366</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797	91,120	88,967	6,482	(502)	(31,881)	1,579	(19)	(14,923)	149,620	1,999	151,619	
本期間虧損	-	-	-	-	-	(3,609)	-	-	-	(3,609)	(16)	(3,625)	
匯兌差額	-	-	-	-	(27)	-	-	-	(9,662)	(9,689)	-	(9,68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797</u>	<u>91,120</u>	<u>88,967</u>	<u>6,482</u>	<u>(529)</u>	<u>(35,490)</u>	<u>1,579</u>	<u>(19)</u>	<u>(24,585)</u>	<u>136,322</u>	<u>1,983</u>	<u>138,305</u>	

* 該等儲備賬包括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約人民幣118,61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554,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1樓02-03室。於中國內地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區倉前街道文一西路1288號海創科技中心4棟8樓813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期間，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設計、開發及銷售出境旅遊旅行團及當地遊；(ii)設計、開發及銷售獨立自由旅客(「自由行」)產品；(iii)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iv)酒店業務及(v)免稅店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虞丁心先生、潘涓先生及徐炯先生(統稱為「控股股東」)。York Yu Co., Ltd及David Xu Co., Lt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虞丁心先生直接全資擁有。King Pan Co., Lt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潘涓先生直接全資擁有。Jeffery Xu Co., Lt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徐炯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本期間首次採納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有關採納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的業務包括銷售旅行團及當地遊以及自由行產品、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酒店業務及免稅店業務。期內已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旅行團及當地遊	12,542	434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淨額收入	332	154
提供辦理簽證申請服務的淨額收入	2,703	—
免稅店業務的收入	3,403	9,481
酒店業務收入	8,135	2,512
	<u>27,115</u>	<u>12,581</u>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15,615	9,117
日本#	11,283	2,876
中國台灣▲	217	588
總計	<u>27,115</u>	<u>12,581</u>

* 主要來自銷售旅行團、免稅店貿易業務的收入、旅遊相關產品及服務、自由行產品及線上免稅店業務。

主要來自酒店業務及免稅店業務。

▲ 主要來自線上免稅店業務。

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區。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對單一客戶的銷售所得收益概無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	33,107	33,638
日本	117,269	123,642
總計	150,376	157,28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區，且並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27,115	12,581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8	2
政府補助	8	257
來自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919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利息收入	—	95
貸款予第三方的其他利息收入	649	657
其他	371	797
	1,975	1,80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匯兌收益／(虧損)	211	(33)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	2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2,035	—
	2,246	(5)
	4,221	1,803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服務成本	12,222	810
所售存貨成本	2,108	4,7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49	1,9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49	54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7	29
	<u>17,855</u>	<u>8,041</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614	641
租賃負債利息	13	23
	<u>627</u>	<u>664</u>

7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各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日本的規則及法規，於日本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須繳納公司稅、居民所得稅及企業稅，該等稅項的實際法定稅率為33.6%(二零二二年：33.6%)。

香港利得稅按於回顧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二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根據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評稅年度的利得稅兩級制屬合資格企業除外。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繳稅。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二年：無)。

於回顧期間，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須就小微企業按優惠所得稅率20%納稅，首筆年度應課稅收入人民幣1.0百萬元可享有75%之課稅減免及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人民幣3.0百萬元之收入享有50%之課稅減免，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所釐定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5%而定。

7 所得稅抵免(續)

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遞延	(42)	(245)
	<u>(42)</u>	<u>(245)</u>

8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約人民幣2,716,000元(二零二二年：虧損人民幣3,609,000元)，及回顧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000,00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值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u>9</u>
	<u>9</u>	<u>10</u>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股權投資具策略性質，故該等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1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供出售商品	1,763	1,513
酒店用品	85	89
	<u>1,848</u>	<u>1,602</u>

12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按交易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日	5,146	625
31至90日	22	232
91至180日	65	-
181至360日	35	-
	<u>5,268</u>	<u>857</u>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406	29,890
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為服務質素作抵押)*	1,500	1,500
	<u>32,906</u>	<u>31,390</u>
減：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	(1,500)	(1,500)
	<u>31,406</u>	<u>29,890</u>

* 按中國政府規定就本集團旅遊業務作出的保證按金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的期限介乎一天至十二個月不等，並根據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4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日	3,189	886
31至90日	84	87
91至180日	42	-
181至360日	-	-
1至2年	286	288
	<u>3,601</u>	<u>1,261</u>

應付賬款不計息，一般於30日內償付。

15 計息銀行借款

即期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10,000,000元)有抵押銀行貸款	3.75	二零二四年	10,000	10,000
241,812,000日圓(二零二二年： 241,812,000日圓)長期有抵押 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1.88	二零二四年	13,509	14,056
13,552,000日圓(二零二二年： 7,128,000日圓)長期有抵押 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1.88	二零二四年	1,043	737
51,624,000日圓(二零二二年： 51,624,000日圓)長期有抵押 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1.88	二零二四年	2,586	2,703
			<u>27,138</u>	<u>27,496</u>

15 計息銀行借款(續)

非即期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零日圓(二零二二年：18,424,000日圓) 有抵押銀行貸款	1.88	二零二四年	-	964
585,121,000日圓(二零二二年： 585,121,000日圓)有抵押銀行貸款	1.88	二零三二年	29,311	30,636
			29,311	31,600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應償還的銀行貸款				
— 於一年內或應要求			27,138	27,496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			2,586	3,667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			7,758	8,109
— 超過五年			18,967	19,824
			56,449	59,096

*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約人民幣16,095,000元，原定於二零二三年悉數償還，已獲授延期還款至本集團與該日本銀行相互協定的二零二四年某一時間點償還。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該日本銀行訂立延期協議，據此，延長本集團銀行貸款的還款日期，構成金融負債的重大修訂，將入賬列為註銷原銀行貸款及確認新銀行貸款。原銀行貸款於債務修訂日期被終止確認，延期協議下的經修訂銀行貸款的公允值按現行市場利率貼現，且已確認。於貸款修訂日期，原銀行貸款的面值與新銀行貸款公允值之間的差額約人民幣158,000元已確認，已於貸款修訂日期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扣除。

附註：

(a)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i) 本集團位於日本的樓宇按揭，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91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30,000元)；及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揭，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411,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元)；

15 計息銀行借款(續)

- (i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按揭，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932,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32,000元)；及
- (iii) 本集團位於日本的永久業權土地按揭，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9,524,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233,000元)。
- (b) 除以人民幣計值且按浮動利率計息的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外，餘下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46,449,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96,000元)均以日圓計值，且按固定利率計息，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值利率風險。

16 股本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15,000</u>	<u>15,000</u>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8,797</u>	<u>8,797</u>

其他資料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之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資料披露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描述	二零二一年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二二年	於回顧 期間內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中期業績 公告所披露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內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i) 通過開發新產品及服務提升本集團的 產品組合	1,760	(1,760)	-	-	-
(ii) 購買旅遊巴士及委聘第三方旅遊巴士 運營商	11,440	(11,440)	-	-	-
(iii) 於日本京都收購酒店資產	17,600	-	-	17,600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前或前後
(iv) 投資於優化本集團營銷方法以及 相關信息技術平台	17,600	(17,600)	-	-	-
(v) 聘用更多駐日本人員	13,200	(13,200)	-	-	-
(vi) 一般營運資金	26,400	(26,400)	-	-	-
	<u>88,000</u>	<u>(70,400)</u>	<u>-</u>	<u>17,600</u>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並預期將根據上文所披露的意向予以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

報告期後事件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產生影響的重大事件。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傭合共14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之僱員福利包括工資及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之酌情花紅、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每年或在有需要時檢討該等薪酬待遇。同時身為本公司僱員的執行董事以工資、花紅及其他津貼形式收取酬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列示為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加債務淨額的百分比）於回顧期間內保持相若水準（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6.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的現金一般存作活期存款，大多數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定期予以檢討。

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5。

於回顧期間內，應收賬款的周轉天數有所增加，乃因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恢復酒店業務（該業務的周轉天數一般較長）（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1天；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天）。

於回顧期間內，應付賬款的周轉天數有所增加，乃因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恢復酒店業務（該業務的周轉天數一般較長）（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92天；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天）。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百萬元）之本集團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被抵押予銀行，作為中國政府規定的本集團旅遊業務的保證按金。

所持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誠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及促進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為促進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提高董事會對所有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制。於回顧期間內，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預期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選擇偏離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的規定。我們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且虞丁心先生現時兼任該兩項職務。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確保本集團內部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本集團內權力及職權的平衡，現行架構將使本公司更為迅速且有效地作出決策並予以執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並考慮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確保及時作出適當安排以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應鹿鳴先生、趙劍波先生及周禮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應鹿鳴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職能。

薪酬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虞丁心先生、趙劍波先生及周禮女士，其中趙劍波先生及周禮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虞丁心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周禮女士。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表現並就彼等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以及評估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並就此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虞丁心先生、趙劍波先生及周禮女士，其中趙劍波先生及周禮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虞丁心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虞丁心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適合且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亦定期及於需要時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uyigroup.com)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虞丁心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虞丁心先生、潘渭先生、徐炯先生及安家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劍波先生、周禮女士及應鹿鳴先生。